

高州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高州市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 (田头智慧小站)奖补资金 的公示(第六批)

根据《关于下达 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 8 批)的通知》(高财农〔2021〕101 号)文件要求,我局对按实施方案完成高州市 2021 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的三家合作社提出申请财政奖补的资金进行公示,公示情况如下:

一、高州市平山镇粤恒水果种植专业合作社完成高州市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田头智慧小站)冷库 7 座共 3500 立方米,并通过专家验收合格,申请拨付冷库财政奖补资金 96.6 万元;

二、高州市茂北果苗种植专业合作社完成高州市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田头智慧小站)冷库 4 座共 1999 立方米,并通过专家验收合格,申请拨付冷库财政奖补资金 55.1724 万元;

三、高州市平山镇胜叶荔枝种植专业合作社完成高州市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田头智慧小站)冷库 1 座共 402 立方米,

并通过专家验收合格，申请拨付冷库财政奖补资金 11.0952 万元。

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10 月 28 日-11 月 4 日），公示期间对奖补金额如有异议，请联系高州市农业农村局市场信息与交流合作股（联系电话 6662437）。

